



To: taxreform@fstb.gov.hk  
 cc:  
 Subject: 支持政府開徵「商品及服務稅」

2006/09/11 03:15 PM

- Urgent
- Return Receipt

財政司司長<?xml:namespace prefix = o ns = "urn:schemas-microsoft-com:office:office" /><?xml:namespace prefix = st1 ns = "urn:schemas-microsoft-com:office:smarttags" />唐英年先生 鈞鑒：

### —支持政府開徵「商品及服務稅」—

本港的經濟經歷了九七年的金融風爆，經過了數年的休養生息，現在漸漸恢復過來了，政府亦在這個時候重新檢討擴闊稅基的可行性。香港的稅基向來狹窄，只靠薪俸稅、印花稅、利得稅等收入，實在難以應付社會大眾對各項社會服務越來越高的要求。我們既期望政府可以對社會福利有更多的承擔，又期望可以少付一點稅款，試問政府的錢從何而來？

恆久以來，「中產」是主要的納稅人。他們既受過高等教育，又有穩定收入的人士。他們大部分都按時遞交稅款，默默地支持政府推行各項福利政策。他們是交稅款最多的一群，但又是享受福利最少的一群。公共房屋、廉價醫療、社會保障全部與中產人士絕緣，他們並非不想使用這些服務，而是將有限的資源留給更加有需要的人士。和諧社會要由社會上各階層人士攜手營造，大家對於社會應該有相同的責任及權利。收入多的人士固然可以分擔多一點的稅款，但收入少的人士也可以在能力範圍內承擔一小部分稅款。若然長期只是由某個社會階層的人士去承擔稅款，而另一個階層的人士卻可以一點也不付出而坐享所有的福利，這樣對於社會的穩定是非常不利的。

等候多年，政府現時終於提出了開徵「商品及銷售稅」的建議，從宏觀的角度來看，這個建議無論對特區政府以及全港市民都是有益的。首先擴闊了稅基，政府可以確保有穩定的收入來源來推行更多服務，讓更多有困難的人士可以得益。而且「商品及銷售稅」只有在你購買商品及使用某類服務才需要繳交很少比例的稅款。同時，「商品及銷售稅」是一項較為公平的稅項，它是根據個人的消費額而定稅額。閣下曾引用的《伊索寓言》「螞蟻和蟋蟀」的故事，生動地形容了積穀防饑對香港人的重要性，我是非常認同的。再加上開徵新稅項初期，政府會有一系列的措施補助綜援及低收入家庭，所以現在的確是一個合適的時期來開徵新稅項。

從電視的新聞頻道得悉，現時市面上幾乎是一面倒的反對「商品及銷售稅」，尤其是一些政黨及議員，為什麼會有這樣的情況發生呢？政黨及議員的權力來自市民，當她的支持者反對這項提議時，作為代表他們的政黨及議員又有什麼反對的理由呢？相信大家都希望香港政府有一個穩定的財政來源，這樣政府才有能力提供更多服務幫助弱勢社群，為了香港有更美好的明天，今天請大家慎重考慮開徵「商品及銷售稅」的建議。在能力範圍內交一點稅，齊來盡公民的責任。

專函奉達，敬希 貴局研究。

納稅人  
 王敏燕  
 零六年九月十一日

Natalie